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要求，特此公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

一、公司自有和控股拥有的发电机组装机容量 11.2990 万千瓦，均为水力发电，生产的电力在公司自有的供电区域（四川省乐山市部分区县、眉山市洪雅县的部分区域）内销售。

公司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和乐山大岷水电有限公司所属电站完成增效扩容技改所致。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自发电量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增减变动幅度(%)
发电量(万千瓦时)	18,573	18,351	1.21

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外购电量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增减变动幅度(%)
外购电量(万千瓦时)	135,158	134,517	0.48

三、公司 2020 年半年度销售电量及售电均价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增减变动幅度(%)
售电量(万千瓦时)	142,314	140,970	0.95
其中：乐山地区售电量(万千瓦时)	136,026	134,067	1.46
眉山地区售电量(万千瓦时)	6,288	6,903	-8.91
售电均价(元/千瓦时)(不含税)	0.4975	0.5199	-4.31

四、公司 2020 年半年度销售气量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增减变动幅度(%)
售气量(万立方米)	8,400	8,886	-5.47

五、公司 2020 年半年度销售水量数据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增减变动幅度(%)
售水量(万立方米)	2,160	1,857	16.32

报告期内公司售水量同比增加，主要是控股子公司乐山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向乐山市沙湾区趸售水量增加所致。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5 日